

## 关于尚正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提前结束募集期的公告

尚正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 4090 号文准予募集注册，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14 日。

为了更好地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尚正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尚正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尚正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截止日期提前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本基金 2022 年 5 月 16 日当日的有效认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 2022 年 5 月 17 日（含该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075571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toprightfund.com](http://www.toprightfund.com) 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7 日